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06012
交易代码	206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4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940,064.99份
投资目标	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精选具备估值优势以及良好基本面的上市公司,力争实现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微观经济运行态势、政策环境、利率走势、证券市场走势及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运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手段,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积极投资策略,自下而上地精选价值被低估并且具有良好基本面的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等,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债券组合增值。 4、权证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及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寻求权证的合理估值水平,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采用高仓位运作的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及普通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052,947.88
2.本期利润	16,239,636.2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1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9,437,417.8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6%	2.61%	9.76%	2.35%	-6.60%	0.26%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16日生效;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彭建辉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7月26日	-	7	彭建辉先生,国籍中国,工学博士,7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部研究员,从事行业研究工作;2011年7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投资工作,历任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3月起至今担任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起兼任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彭建辉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胡东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胡东健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26日	-	4	胡东健先生,国籍中国,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4年金融证券从业经验。历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年1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15年6月起担任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胡东健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胡东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因市场波动等被动原因存在本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基金合同要求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及时进行了调整,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二季度,货币政策维持宽松,改革和创新仍是中国经济发展的主要方向。但是由于监管层对融资杠杆的清理,以及前期涨幅较大,因此二季度市场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
本基金二季度整体上以均衡配置为主,在配置金融、地产、家电等低估值蓝筹股的基础上,在市场调整中逐步增加了对部分超跌的优质成长型公司的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3.16%,同期上证综指上涨14.12%,深证成指上涨8.95%,沪深300指数上涨10.4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我们预计中国经济的基本面依旧维持弱平衡的局面,GDP增速依旧维持在7%左右。中长期看,改革与创新仍将是市场的希望所在,在这样的市场环境下,我们依然看好拥有好的治理结构和优秀管理层、具备较强的创新与执行能力的公司在中长期的投资价值。我们会在市场调整中发掘优秀公司的投资价值,逐步增加优质成长股的配置。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注: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4,781,270.65	75.78
	其中:股票	54,781,270.65	75.7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61,829.41	13.36
8	其他资产	7,850,800.27	10.86
9	合计	72,293,900.3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28.80	0.0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046,344.97	30.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144,065.48	12.02
J	金融业	22,028,960.40	37.06
K	房地产业	7,561,071.00	12.7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4,781,270.65	92.17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59	首钢股份	1,194,800	7,396,812.00	12.44
2	000024	招商地产	170,100	6,210,351.00	10.45
3	600036	招商银行	287,363	5,379,435.36	9.05
4	601318	中国平安	54,602	4,474,087.88	7.53
5	601818	光大银行	759,255	4,069,606.80	6.85
6	000932	华菱钢铁	768,100	3,840,500.00	6.46
7	000333	美的集团	78,700	2,933,936.00	4.94
8	000001	平安银行	200,000	2,908,000.00	4.89
9	300098	高新兴	98,132	2,859,566.48	4.81
10	000858	五粮液	90,000	2,853,000.00	4.8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4]103号文,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中国平安的发行主体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平安")的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平安证券")于2014年12月0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称平安证券在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联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中作为海联讯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因未勤勉尽责,未能发现海联讯在会计期末虚构收回应收账款,同时在相关会计期间虚增营业收入的事实,致使其所出具的保荐书中关于海联讯应收账款项目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陈述、海联讯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的陈述、海联讯符合发行上市条件的结论意见存在虚假记载,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8,889.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384,800.9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52.97
5	应收申购款	1,385,257.3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850,800.2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959	首钢股份	7,395,812.00	12.44	资产重组
2	000932	华菱钢铁	3,840,500.00	6.46	非公开发行
3	000024	招商地产	6,210,351.00	10.45	资产重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4,426,049.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0,089,418.3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6,575,403.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940,064.9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一)《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二)《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2季度报告》(原文)。
8.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价值优势股票(LOF)
场内简称	鹏华价值
基金主代码	160607
交易代码	16060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7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42,264,401.92份
投资目标	依托严格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强调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发掘我国资本市场国际接轨趋势下具备相对价值优势的中国企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首先按照既有的研究流程和投资纪律进行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再运用相对估值分析方法,进行多维估值比较,分析行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间,深入发掘行业和个股层面由于具备相对价值优势而存在的投资机会,以此作为基金经理的投资线索以及权重调整的重要依据。 (2)债券投资:以降低组合总体波动性从而改善组合风险构成为目的,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进而谋取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A股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基金长期平均的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低于成长型股票基金。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38,817,934.81
2.本期利润	616,367,342.2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5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13,505,912.3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7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04%	2.52%	14.17%	1.85%	-9.13%	0.67%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A股综合指数收益率×70%+中信标普国债指数收益率×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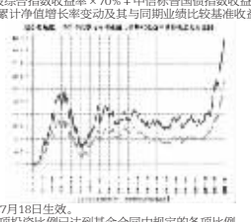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7月18日生效。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程世杰	本基金基金经理,首席权益投资官	2007年4月20日	-	18	程世杰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18年金融证券从业经验。2001年5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05年5月至2007年4月担任原鹏华普华基金(2007年4月已转型为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07年4月至2007年8月担任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09年9月至2011年5月担任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4月至2014年7月担任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4月起至今担任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同时担任首席权益投资官,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程世杰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谢书英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谢书英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0日	-	7	谢书英女士,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7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职于高盛高华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09年4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从事行业研究及投资助理相关工作,2014年4月起至今担任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起兼任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谢书英女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谢书英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历了6月份以来巨幅的市场波动,部分具备优秀成长性的公司股价逐步回落到了具备吸引力的区间。因此,二季度我们对于组合进行了调整,在坚守原有低估值、大盘蓝筹的基础上,适当增加了部分成长性更加、同时估值具备安全边际的股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5.04%,同期上证综指上涨14.12%,深证成指上涨8.95%,沪深300指数上涨10.4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经济逐步企稳是大概率事件,同时经济的企稳也离不开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两方面的持续发力。市场今年二季度的快速上涨与近期的快速下跌都不可持续,市场下半年将恢复到较为理性的阶段,市场整体的波动性比上半年更大,也带来很多结构性的投资机会。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注: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14,633,110.09	82.92
	其中:股票	3,214,633,110.09	82.9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01,742,000.00	7.88
	其中:债券	301,742,000.00	7.8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1,666,075.39	7.09
8	其他资产	42,347,724.34	1.11
9	合计	3,830,388,909.8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2,720,508.10	2.84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40,716,586.49	50.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5,003,523.18	1.8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45,423,254.88	4.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2,430,480.76	3.1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596,918.96	5.61
J	金融业	149,777,521.92	4.1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62,696,194.66	7.2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8,594,671.20	2.1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73,674,043.94	4.8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0,999,406.00	2.24
S	综合	-	-
	合计	3,214,633,110.09	88.9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8,000,000	298,240,000.00	8.25
2	002400	省广股份	10,389,691	262,696,194.66	7.27
3	600887	伊利股份	10,000,904	189,017,085.60	5.23
4	600690	青岛海尔	6,003,282	182,059,543.06	5.04
5	600036	招商银行	8,000,936	149,777,521.92	4.14
6	000538	云南白药	1,499,964	129,401,894.28	3.58
7	300244	迪安诊断	1,499,961	125,906,726.34	3.48
8	000603	盛达矿业	2,349,806	115,140,446.00	3.19
9	601006	大秦铁路	8,007,869	112,430,480.76	3.11
10	600559	老白干酒	1,199,952	100,220,074.56	2.7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1,742,000.00	8.3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1,742,000.00	8.3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301,742,000.00	8.3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426	13农发26	1,000,000	100,750,000.00	2.79
2	130326	13进出26	900,000	90,585,000.00	2.51
3	140223	14国开23	500,000	50,200,000.00	1.39
4	130420	13农发20	300,000	30,153,000.00	0.83
5	130317	13进出17	300,000	30,054,000.00	0.8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大证券之一云南白药的发行主体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公司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5年5月19日发布的《关于桂林兴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兴达")等企业违法生产销售银杏叶药品的通告》(2015年第15号)中涉及购买非法银杏叶提取物、正协助药监部门进行此事件的核查工作。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根据云南白药公告的说明,本次涉及的购买非法银杏叶提取物,是响应下游客户要求,从具备银杏叶提取物生产资质的桂林兴达采购五批计6.9吨银杏叶提取物,并销售给客户。该行为系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公司正常的经营贸易业务。除以上业务外,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公司未发生过任何银杏叶提取物的生产、采购和销售业务。因此,我们认为该事件并不会对云南白药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351,869.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101,339.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272,608.11
5	应收申购款	4,621,907.0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347,724.3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股票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841,442,192.7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0,719,545.4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89,897,336.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42,264,401.9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一)《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二)《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三)《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5年第2季度报告》(原文)。
8.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2060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9,598,215.45份
投资目标	灵活运用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在保证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灵活运用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在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本基金的整体投资策略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以保本为出发点的资产配置策略;第二层次,以追求本金安全和稳定的收益回报为目的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第三层次,以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的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保本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	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7,487,085.92
2.本期利润	41,280,373.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1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3,236,481.1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